证券代码：430336　　证券简称：皇冠幕墙　　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天津皇冠幕墙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5 月 21 日

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
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、会议主持人：黄海龙

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3,104,7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5.85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7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1、议案内容

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17 年总体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，并提出了 2018 年度工作思路及工作重点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10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7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1、议案内容

监事会对于公司 2017 年度会议召开情况以及对有关事项做总结汇报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10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1、议案内容

《天津皇冠幕墙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10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四)**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；**

1、议案内容

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天津皇冠幕墙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7 号）及《天津皇冠幕墙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8 号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10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五)**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；**

1、议案内容

2018 年财务预算报告，提出了 2018 年公司营业收入、净利润等主要预算数据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10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六)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的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10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七)审议通过《2018 年公司向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平路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2800 万元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 2018 年与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平路支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，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2800 万元，期限 12 个月，贷款利率以实际合同为准，以解决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流动资金周转的需要。以

公司天津皇冠幕墙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名下的土地及房产做抵押，公司股东黄海龙、欧洪荣为本次贷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，具体以实际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104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，公司单方受益，根据公司章程第 78 条的规定，关联股东审议该议案时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重光(天津)律师事务所。

律师姓名：李超、赵彩钰律师

结论性意见：

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、《天津皇冠幕墙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;

（二）、《北京重光律师事务所关于天津皇冠幕墙装饰股份有限

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天津皇冠幕墙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5月23日